

## 鹏起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十届七次董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鹏起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或“\*ST 鹏起”）董事会已于 2019 年 11 月 20 日向全体董事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了第十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通知，第十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于 2019 年 11 月 21 日下午 1:30 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加通讯的方式召开，会议由董事长侯林先生主持，应参加表决董事 9 名，实参加表决董事 9 名，公司高管人员列席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关于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丰越环保向光大郴州分行申请授信和续贷提供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主要内容：

公司同意郴州丰越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丰越环保”）向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郴州分行（以下简称“光大郴州分行”）申请年度综合授信，授信金额不超过 5193 万元，授信期限为一年；公司同意为丰越环保上述授信额度内贷款续贷提供担保，保证责任的最高限额为人民币 5193 万元整，期限为一年。

公司为上述郴州丰越在光大郴州分行申请借款续贷提供担保未超出公司 2019 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预计为丰越环保提供的担保额度。

特此公告。

鹏起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 11 月 23 日

报备文件：《十届七次董事会决议》